

《湖南省祁阳市官山坪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补充）》评审意见书

编制单位：湖南省地球物理地球化学调查所

法定代表人：廖凤初

总工程师：徐军伟

报告主编：李伟涛

评审专家：包云河 曾志方 魏元泵

评审时间：2025年11月7日

湖南省祁阳市官山坪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系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拟招拍挂出让的已设采矿权调整矿山。为采矿权出让提供技术依据、指导矿山合理开发利用矿产资源，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下简称市局）委托湖南省地球物理地球化学调查所编制了《湖南省祁阳市官山坪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2024年12月19日，永州市自然资源事务中心组织专家评审通过并出具了评审意见书（永矿开发评字[2024]10号）。因拟设采矿权300m安全距离范围内有2处房屋未处置到位。为了符合安全生产距离要求和避免矛盾纠纷的发生，依据祁阳市人民政府对《关于加快推进祁阳市文富市镇官山坪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采矿权出让工作的函》的复函（祁政函〔2025〕74号）意见，设立禁采区和保安矿柱等方式保证300m安全距离，确保采矿安全距离符合要求。市局委托湖南省地球物理地球化学调查所编制了《湖南省祁阳市官山坪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补充）》。2025年11月7日，

永州市自然资源事务中心组织专家函审并通过，经主、副审专家审查后，形成补充评审意见如下：

一、总体评价

1. 补充方案严格按自然资源部印发的《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编制指南》要求，依据《湖南省祁阳市官山坪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采矿权申请范围核查报告》（永采矿权核查评字[2024]05号）、《湖南省祁阳市官山坪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详查报告》（永自然资函[2024]221号、永储评字[2024]08号）、《湖南省祁阳市官山坪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永矿开发评字[2024]10号）编写。方案编制依据充分，符合相关法律、政策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2. 拟设的采矿权范围按照《湖南省祁阳市官山坪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采矿权申请范围核查报告》（永采矿权核查评字[2024]05号）确定的范围，由8个拐点圈定，面积 0.1015km^2 ，开采深度+218.0m—+132.0m，包括了全部提交的矿体分布范围，符合《湖南省永州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与其他矿业权无重叠。拟设采矿权设计的保安矿柱区范围由8个拐点圈定，面积 0.0064km^2 ，保安矿柱区设计损失资源量为2.7万t。该保安矿柱区为开采禁止区域。

3. 根据《湖南省祁阳市官山坪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详查报告》（永自然资函〔2024〕221号、永储评字[2024]08号），截至2023年11月底，拟设采矿权范围内保有建筑石料用灰岩矿控制+推断资源量516.6万吨。设计保安矿柱区损失资源量为2.7万t。控制、推断资源量可信度系数均取1.0，设计利用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储量513.9万吨，

设计挂帮损失量11.0万t，采矿回采率98%，设计可采储量492.8万吨。资源量利用合理，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4. 方案推荐露天开采方式，自上而下分台阶顺序开采，露天采场台阶高15m，安全平台宽4m，清扫平台宽8m。覆盖层及松散强风化层最终边坡角 45° ，岩质最终边坡角 55° 。开采方式、采矿方法、开采顺序及露天开采境界设置合理，符合本矿实际特点，能达到矿产资源合理开采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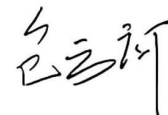
5. 《祁阳县普通建筑材料用砂石土矿专项规划》（2019-2025年）中本区块拟设生产能力为60万吨/年，本方案推荐矿山生产规模60万吨/年，服务年限8.2年。设计采矿回采率98%。产品方案为建筑用碎石、机制砂，其中建筑用碎石粒级分别为13籽16-31.5mm、12籽10-20mm、05籽5-10mm。推荐矿山生产规模与保有资源量基本相匹配，设计的矿产资源“三率”指标超过了部颁标准，符合资源集约节约高效利用的要求。

二、问题与建议

为避免矿山开采活动引发300m安全距离人居安全问题和避免由此产生的经济纠纷等相关问题，严禁开采利用本次补充方案设置的保安矿柱区内的矿产资源。

三、评审结论

专家组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质询和讨论认为，方案编制内容符合编制指南要求，满足矿产资源“三率”一般指标要求，同意评审通过。

主审专家: 

副审专家:



2015年11月7日